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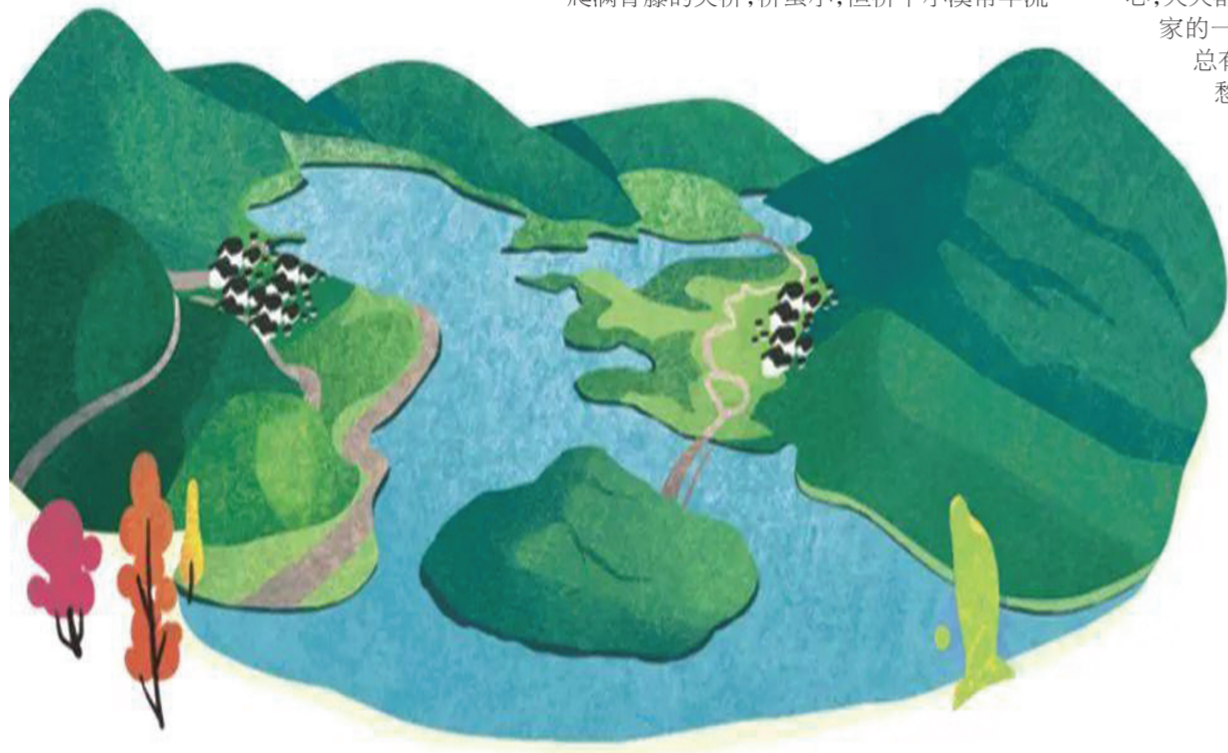


坐在土凳上“翻阅”故乡

□作者：关 峰

坐在家乡的土凳上，我“翻阅”着故乡，那曾经的家乡，已成为故乡。坐在门前父亲垒起的土凳上，总感觉老家是那样的亲切，一缕牵挂依然在心。故乡是根，那熟悉的乡音，乡情依旧。母亲走了，父亲也走了，我依稀看到他们站在村口，那熟悉的声音经常在梦里出现。在这个生长乡愁的地方，我眼含热泪，故乡远了，让人思念；故乡近了，让人怀念。

坐在家乡的土凳上，我“翻阅”着故乡。岁月打磨的不是泪痕，而是传递故乡清脆的乡音。故乡的美是质朴的，毫无雕饰的简单，家乡是一个人情味的归宿。老家与小城之间的距离只有二十多公里，今年只有在春节、清明节回去过几次。因为父母都不在了，住在老家的三弟一家都远赴杭州打



工去了。几间老屋仍锁着，从窗户望去，父亲骑过的自行车还在，父亲拉过的板车还在，只是多了一些锈迹。我用手摸了摸门前的土凳子，几许沧桑从心头涌起。老家还有五亩半地，那是老婆和两个儿子的，两块临着村南一条小河，一块临着村东的芦苇塘。村庄北边有条东西走向的小河，离芦苇塘不远。这么多年，习惯了在小城里漂泊，徘徊在熟悉的街头，感受到人间世态的变化。在滚滚红尘中，在疲惫不堪时，为故乡寻找一份慰藉，让那一缕缕乡愁唤醒我人生的诗意。

坐在家乡的土凳上，我“翻阅”着故乡，思乡成了一抹淡淡的愁绪，故乡成为儿女们的磁场，谁也剪不断这绵绵的乡情。故乡的前后两条小河，仿佛一幅淡淡的山水画，河边的小路上总是湿漉漉的，枯萎的野草为家乡织就一幅幅地毯。村南那座爬满青藤的关桥，桥虽小，但桥下小溪常年流

着，那里没有噪声，留下的是太多的牵挂。我忘不了村东的芦苇塘，芦苇上缠满了青藤，那里留下的是亲人的笑声。我忘不了村北那条小河，河水清清，芳草茵茵，那里没有喧闹，留下的是故乡亲人的足迹。徜徉在故乡的泥土上，心里少了一份淡淡的哀愁与惆怅，多了一份向往与守望。家里的房前屋后仍爬满了丝瓜、葫芦、葡萄、吊瓜等等，那曾是父亲的杰作。以前，我一直想让父母搬到小镇上居住，可父亲舍不得离开这片老宅。这时我才明白，父亲为什么不愿卖掉老宅的原因，并给我们弟兄三人一人分一处宅子。也许是他留给我的一个思乡的凭据，给我一个回家的理由。

坐在家乡的土凳上，我“翻阅”着故乡，爱着故乡的一草一木，岁月把乡愁的影子拉成双块，有感悟、有温馨、有依靠。回家的路，其实不长，想家的心，天天都有。我总想家乡那条路的尽头，正是我家的一亩三分地，可以安放疲惫而忧伤的心。总有一种守望不分春夏秋冬，回头一望是乡愁，已经染上故乡的味道。看到那里已布满灰尘的老屋，看到那爬满乡愁的小院，感到故乡是那样的温馨。那里曾住过我的父亲、母亲，那里埋葬着从小把我养大的奶奶。一晃真快，奶奶都走了30多年了。每到大小节日，我都会给奶奶上坟，在奶奶坟前站一会，与奶奶说说话。尽管我与奶奶阴阳相隔，我相信奶奶会听到的，因为奶奶就是我的记忆，奶奶就是我的乡愁。

我的故乡，装着我的乡愁。有房子的地方不一定叫家，想家的时候有一种道不明的感觉。故乡很简单，内容太丰富了，是宽容的怀抱，是谅解的雨露。想老家了，想那抹昏黄灯下的父母。想家也是一种成长，坐在家乡的土凳上，我“翻阅”着故乡……

旧家什

□作者：刁李娟

悠悠的时光河流中，“旧家什”是一段历史的见证者，虽然它已渐渐远去，但那里却蕴藏着属于我们自己的珍贵回忆，承载着一份厚重的情感。

“布衾纸帐风雪夜，始信温柔别有乡。”念及此诗，每每觉得温馨。冷寒的风雪夜，却有温暖相伴，此乃“锡夫人”，它非人，是一种取暖用品，亦称“汤婆子”。长相酷似南瓜，顶端有一小口，热水从中倒入，旋紧螺帽。材质多为铜或锡，导热性能佳，外裹上布袋或毛巾，置于脚下，往往可以暖意融融一整夜。一早醒来，将温水倒出，可用于洗漱擦脸，绝无浪费之说。

棒槌又叫洗衣棒，由硬木制成，一头粗，另一头细。三五成群的女子在溪流边熙熙攘攘，边话家常，边捶打衣物，时不时在衣物上涂抹一些皂角液，揉搓一番。继而放于石块上，用棒槌敲打，丰富的泡沫顺流而下，洗洗涮涮。莞尔一笑，很是优美的样子。

“啊哈哈，啊哈哈，哈，黑猫警长。森林公民向你致敬，向你致敬，向你致敬……”熟悉的旋律响起，弄堂里所有的孩子早已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，集我家看黑白电视。

在那个物质并不富裕的年代，谁家能有个黑白电视机，那都是让旁人羡慕好一

阵子的事。虽然节目不多，但人们获得的欢乐不少。画面有时也不稳定，“雪花”的出现往往令人困扰，父亲的解决方法粗暴却有效，握紧拳头敲击，“砰砰”两下，“雪花”畏惧地走开了。为了确保信号良好，电视天线被安插在高高的屋顶，一有需要我就会爬上去转几下天线。我的青春岁月里有黑白的《霍元甲》《上海滩》《西游记》等，它们带给我数不清的乐趣，让我们在忙碌的生活中拥有快乐，充满对未来的美好期待。

父亲与母亲的牵手成功，离不开“二八大杠”自行车的功劳。“二八大杠”顾名思义，车轮直径28英寸，车架中间有一道笔直的大杠。父亲告诉我，当年自己年轻气盛，英姿勃发，单位里有一个女青年中意他。两人相约游玩，那名女青年坐上父亲的二八大杠后座，起先路途平坦，后来拐弯时，父亲直接将人带车一起翻到了油菜花地里。而与我母亲谈恋爱时，天总风和日丽，“二八大杠”从未出过么蛾子，想来它也是辆有自己主意的神奇自行车。

也许你也有一两件尘封许久的“旧家什”，它们早已失去了过往的风采，然而却记录了一个时代的风貌。岁月的车轮不住地向前滚动，“旧家什”赐予了我们回味无穷的机会，让我们在感叹时光易逝的同时，也更加珍惜现在的生活。

青青院中韭

□作者：吕雪莹

朋友乔迁新居，要送我们一些剩下的韭菜根。我一开始想婉拒，一则我不事稼穡，觉得种菜麻烦；二来韭菜实非我喜爱的蔬菜。江南人嘛，酷爱的是豆苗、紫角叶、茭白一类文秀的蔬菜。跟它们相比，韭菜那股冲鼻的气味好比膀大腰圆的山东大汉，让我敬而远之。

先生却欢呼雀跃，因为芳香型蔬菜是他的大爱。以前我烧菜少放葱姜避免加蒜，但是跟他过日子以后，不得不妥协。再说，猪肉味浓，光是烹料酒不足以解其异味，非得狠下些香料不可。既然连蒜这样我以前一点不碰的异味都成了碗中常客，韭菜也可以接受。更何况店里韭菜价格不菲，韭菜花价钱更是令人咋舌。院中的植物搬到餐桌上，就成了不错的佳肴，何乐而不为？

我们一口气搬回了三四十株韭菜根。与其说是菜根，不如说是菜苗——长在带着土的塑胶桶和瓦盆里，已经是亭亭玉立，有好几公分高了。先生查了查资料，发现需要先买专门种菜的土，盆成类似花坛一类的菜圃，铺上好土。花了一个周末，我们买了土，铺好，把朋友的馈赠连同原来盆中上好

的黑土一起种了下去。完工后，我的脸晒得通红，腰酸背痛，手套上满是污泥，头发上都有一股泥土里肥料的气味。我不由得感叹，做个兼职的农民也不容易呢！

韭菜种下后，我就不再操心，每天黄昏是先生去浇水，照顾他那些宝贝。听他说，韭菜越长越高，越长越盛，口气跟说起我们养的两只小猫很像。我还没来得及看着我们共同的劳动成果，就跟我惊喜地发现，当初那些稀疏的小苗已经长成了一片旺盛的菜丛，绿油油的韭菜叶子上滑动着清晨的露珠，一棵棵高得几乎要到我小腿肚的一半了，还抽出了不少新鲜的韭菜花，这可是先生的心头好。

接下来的几天，我们天天尝鲜，餐桌上不断变换花样。我将抽了芽的韭菜花一根根剪下，几乎没有老茎可以掐下来，跟豆干丝清炒，风味更佳。若加上一些肉丝混炒就添了尘世气味，让无肉不欢的先生更加满足。

韭菜炒鸡蛋是很多人家餐桌上的常客。我将蛋在一个不沾锅里先炒到刚刚凝固，然后再分别炒

韭菜至半熟，最后再加入蛋块小心拨匀，这样蛋嫩菜绿，香气扑鼻。我以前对于韭菜的反感一下子烟消云散。原来不是韭菜不好吃，而是我从来没有吃过新鲜的韭菜啊！

韭菜猪肉饺子和韭菜虾仁馄饨好比南北大侠打擂台，各有长处。饺子胜在皮筋道，馅饱满，包在皮里的汁水特别鲜，而就着蒜泥、醋或者生抽、糖调成的蘸料格外有滋味；馄饨则是北菜南做——韭菜切细和着猪肉、虾仁裹成一个个小巧的馄饨，煮熟后在砂锅鸡汤里，加上一小把鸡毛菜和干丝，那香气和鲜味的混合，让人吃得欲罢不能。

为了开发新口味，我向自己不擅长的面食领域挑战，又做成了韭菜千层饼和韭菜合子。烙饼一煎，满屋生香。先生每每尝试新品，常常夸奖。没想到，当初在我眼中不起眼的韭菜居然大大丰富了我们的饮食，增进了夫妻的感情。

韭菜真的是最省心的蔬菜，每周割去一大茬，待下星期去看看，好像长势更加旺盛了。老杜遇到久别的友人开心地吟诵：“夜雨剪春韭”，大概就是因为韭菜的这个精气神儿吧？

家味



勤快娃娃 盛利者摄



春到人间 潘晓平/摄

挽联上的名字

作者：杨 颖

我再次见到奶奶的名字，是在她葬礼的挽联上。

那天天气格外好，虽是冬日，却不怎么冷，连风都安静得一动不动。按照我们老家的说法，如果葬礼这天风和日丽，说明去世的老人心疼子孙；若是风雨交加，则是死者在摆架拿乔，磋磨小辈。这样看来，奶奶还是疼惜我们的。

可惜，葬礼繁杂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职责，鲜少有人注意到这点。而我的职责，是跟在姑母婶娘等一群女性长辈后面哭丧。

说是哭丧，我却一滴眼泪没掉。一则是因为自父亲去世后，我对生死看淡了不少，二则是因为我对奶奶的敬爱，都在她日复一日的偏心中消磨掉了。是的，奶奶更喜欢她的孙子们。我不怪她，父母给我的爱早已足够。我理解她，她的思想与行为，是旧时代的遗存物，而她作为女人，也曾被这些摧残，甚至连姓名都已被人遗忘，大家只知道她是爷爷的妻子，是宝祥家的媳妇。

日头正烈，太阳照得我眼睛眯了一下，再次睁开时，眼前一副白纸黑字的挽联。挽联的内容我记不清了，只记得上面有一个女人的名字：刘翠芝。这是奶奶的名字。我凝视着这个名字，思绪将它从挽联上拓刻到老院的黄土地里。二十多年前，我还是个一年级的学生，刚

刚笨拙地学会写自己的名字。那天随手捡来一根树枝，蹲在地上划拉着自己的名字。

“你在写名字吗？”奶奶不知道何时站在我身后，吓了我一跳。不容我回答，奶奶又说：“我也会写我的名字。”她一边说着，一边弯下腰，眯起眼睛，在地上仔细挑了一根顺溜的树枝，将斜出的枝杈掰去，留下笔直的那段，又拿袖口轻轻拂去上面的尘土，蹲在我旁边，一笔一画地写起来。

“刘——翠——芝。”她拖着长长的尾音，手里的树枝写一笔想三笔，磕磕巴巴地费了好大劲才写完。

“我写得对吧？”奶奶搓着手，挑起眉眼问我。我歪着头，左看看，右瞧瞧，“刘”字我倒是认得，只是“翠、芝”二字，对一年级的我来说确实有些陌生。可我不想失了面子，只能咬牙肯定道：“对！”

奶奶笑了，扬起皱皱尖尖的下巴，眼神里满是骄傲，她接着说：“这是在我跟你爷爷的婚帖上学来的，不会错！”

忽然一阵刺耳的喇叭声将我的思绪拉了回来。我这才回过神，不禁为奶奶感到惋惜。是呀，时间的手将黄土地上的名字挂在了阴白的挽联上。亲属与宾客从挽联旁来来往往，可不曾有一人，肯施舍一个眼神给它。

家情

奶奶会悲伤吗？自己的名字郑重其事地出现在人们眼前只有两次——一次是婚礼，一次是葬礼。两次她都是主角，可惜，没人在乎主角的名字。而她此生仅有一次亲手写下自己名字时，观众又只有我一个。

想到这里，一抹悲凉的气息从心底渐渐晕染开来。我望向灵堂，红漆松木棺材静静地摆在那里，灰蒙蒙的遗像上不见任何笑容。桌前的瓦盆里烧着纸钱，烟顺着门框飘出来，熏湿了我的眼。

我抬手抹去眼泪，顺着墙根又回到哭丧的队伍后面。这一次，我把手搭在了灵柩边，抚摸了又一次，眼泪也不知何时，“吧嗒吧嗒”地落了下来……

